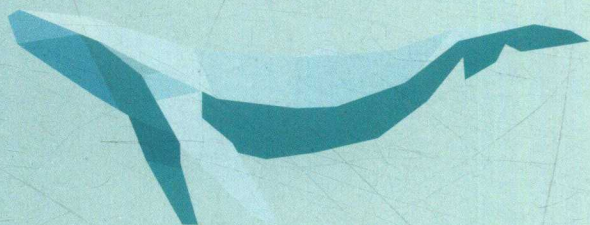


我们 终将 各自 安好

WO MEN ZHONG JIANG
GE ZI AN HAO

简白
——
著



我们终将 各自安好

简白——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终将各自安好 / 简白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8. 12

ISBN 978-7-5500-2976-7

I. ①我… II. ①简…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96307 号

我们终将各自安好

简白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策划编辑	郑磊
责任编辑	袁蓉
装帧设计	仙境设计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1 期 A 座 20 楼
邮编	330038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8.5
版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46 千字
书号	ISBN 978-7-5500-2976-7
定价	39.8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8-349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址 <http://www.bhzwj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 录



与 X 先生有关的纯白青春 /001

“你是不是喜欢我？”罗曦在给肖莫讲完一个又一个她觉得他肯定会的问题之后，忍不住问了他这么一句。

“嗯？喜欢怎么样，不喜欢又怎么样？”肖莫回答得很狡猾。他的脸离她很近，嘴里有一股好闻的松香味道。他的眼睛特别漂亮，光线打过去，凝聚成亮亮的一点。

罗曦望着肖莫，觉得自己的心跳正在加快，脸颊整个都红了，半天才结结巴巴地讲出下一句：“没什么，我就是想和你说徐咪……”

窗外有人影闪过，罗曦连忙把自己的身体往后移了两步，他们之间这样的距离要是被陌生人看见，肯定得传出绯闻。

年级第一名的保持者和年级第二名的追赶者在谈恋爱，这足以轰动整个年级，也会让办公室的老师们大跌眼镜吧。

罗曦想象了一下那个画面，不知怎么的就笑了。

清水巷 /8 号 /027

苏绵绵问他：“我在你眼里是幽灵兰吗？”

他说，当然不是，一百盆幽灵兰也不够。

苏绵绵笑了笑。

一盆与一百盆终究也只是数量上的区别罢了。

她让他钻进自己的被子里，用手枕在他的脑袋下，听他回忆过去生活的点点滴滴。两个人难得一起聊天，苏绵绵也就着话题说起了自己。

说她高考落榜，说开美容美发店的事情，话匣子打开了，还想再说什么，他却翻过身来，吻了她的嘴唇。

一盆花不需要经历和血肉，它只要长在花盆里默默开放就好。

六年之痒 /059

两个人生活要比一个人划算，凌菲菲觉得是时候再找一个男朋友了。她发了朋友圈和微博，配着心情文字与自拍，或明或暗地透露出了单身的消息，只是问津者寥寥，唯一留言的依旧是陆明。

“姑娘，拜托，PS不要P得这么夸张好吗？”他甚至在留言里帮她爆了一张他以前抓拍她吃鸡腿时的丑照。油光可鉴的脑门，连粉刺和黑头都看得清。

同住一个屋檐下让原本严肃的分手变得不再那么严肃，让原本应该伤感的陆明不再那么伤感。

凌菲菲盖下电脑屏幕，愤怒地扯开帘子，陆明却对着凌菲菲哈哈大笑。

他似乎认定凌菲菲就是站在二十多岁的尾巴上有那么一点危机与焦虑，只要他们还住在一起，只要人有孤独寂寞需要陪伴的时候，帘子也就总有撤下来的那一天。

浴 /067

她打开浴室的门站在吴姨面前。吴姨盯着她的身体，忽然脱掉了自己的衣服，也跨进了浴缸中。吴姨什么也没说，拿起一块搓澡巾，轻轻地在小娥的后背上揉搓着。十六七岁的人，胸脯像两团半开未开的花儿。搓着搓着，小娥忽然哭了，转过身抱着吴姨，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哭。吴姨也不知道，但又仿佛明白似的，拍着她的后背，帮她抒发着委屈。

滚烫的热水里，她趴在她的胸前，眼泪比热水还要滚烫。吴姨抚着小娥的头发，吴姨说：“年轻真好，头发又黑又浓，不像我，都开始老了呢。”

小娥说：“以后就咱俩过好不好？”

吴姨说：“傻孩子，当然好。”

小娥说：“那你为什么还要去找别人？”

“周末看电影，就当给你赔礼道歉。”

梅兰接过电影票，脸上滚烫滚烫的，说不出一个“不”字。

陈默走后，团支书饶有兴趣地问梅兰，他是不是在追她。

梅兰没有听出这话里的调侃，只是羞涩地辩解两个人因为车祸萍水相逢。

团支书问：“是真的吗？”

她点点头，心里却泛起了涟漪。

萍水相逢为什么要请自己看电影，又为什么选那样的爱情电影呢？

她假装平静，心里却雀跃得什么书也看不进去，满脑子都是和陈默这个即将到来的约会。

他会喜欢上她吗？

是要向她表白吗？

仅仅因为那一面？

我们结婚吧 /107

“结婚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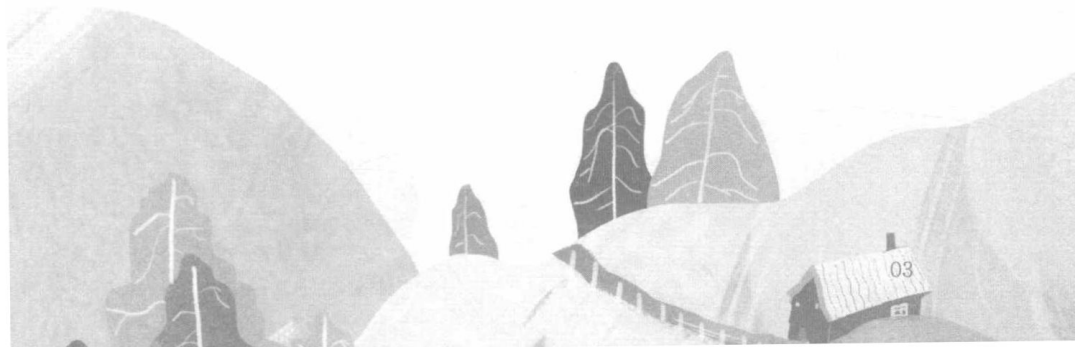
她的眼睛看着床单上那一点点殷红色的血迹，仿佛在提醒着他什么，他顺着她的眼睛看了过去。

她的眼泪就要流了出来，她怕他再不答应，她就要走了，奔向另一个她从未想过的人生。

好在，他答应了。

婚礼在一个月后举行，比这座小城市里任何其他婚礼都更加隆重，晓芸也像计划中那样于半年后怀孕了，其间阿勇同芳芳分手，彼此都又找了新的伴侣，可仍旧像从前那样在一起嬉闹。长假的时候他们结伴来看她，给她带了娃娃穿的衣服与纸尿裤。她挺着肚子，望着他们，说不出是羡慕还是别的什么，她不想深究了，深究婚姻，深究人生。

有些人，一生下来就注定是要杀死青春的。



小镇少女 /127

母亲在一个清晨走了，她给千禧留下了一封信，说是她去外地打工了。

千禧挺替母亲高兴的。

她觉得这个地方根本就不适合生活。

母亲走后，祖母也不再念经了。

她一天一天变老，话都说不利索了，却喜欢摸着千禧的头说：“我可怜的孙女。”

千禧想，等祖母哪一天死了，自己也要离开这个地方，去大城市，说不定还能遇见秀梅和小亮哥。她不恨他们了，事实上她也从来没有恨过她们。她一个人怪寂寞的，倒是常常想念他们从前在一起的日子。

归 /161

她答得如此流利，连自己都要相信自己真的是那样一个人了。她的想象力飞驰起来，对调皮的愚弄兴致盎然。她告诉他，她去美国主修人类学。他们还聊起了爱因斯坦，她说爱因斯坦如果去写小说，那么恐怕就没有一众作家什么事了。他被说得一愣一愣的，时而跟着她一起笑，时而跟着她一起闹。

他不太能喝，两杯酒下肚，脸就红了起来。她觉得有趣，假装无意地劝他多喝一些，但他却一改之前配合的态度，任她再怎么劝也不沾一滴。不知是他看明白了她的把戏，还是担心出糗，她觉得有些没意思，找了个借口要走，他执意要送她。

“陆芸。”他一边唤着她的名字，一边上前，拨开她脸上的乱发，那滚烫的体温传来。

暖气不知什么时候坏了，她蜷缩在床上，早已失去了神志。他把她抱起来，被子从身上滚落，那丝制的睡裙蹭着他的手臂，还有那柔软的胸脯。他愣了可能足足有一分钟，端详着她的皮肤、她的脸、她的五官、她的睫毛。他好像被什么东西抓住了，动弹不得，一直到她打了个寒战才清醒过来，他急忙脱下自己的棉袄，替她裹上，随即背着她下了楼。

他叫了出租车去医院。医生说是急性阑尾炎引起的腹腔感染和休克，需要做手术。他在手术单上签了字。与患者关系那一栏，他思考了很久，为避免尴尬，还是写下了弟弟。

他当然不想只做她的弟弟，对于像他这样的少年，在抱起她的那一刻，连与她共度一生都想好了。

愿你今后，阳光和煦 /215

他问苏岑：“你和林陌的感情怎么这么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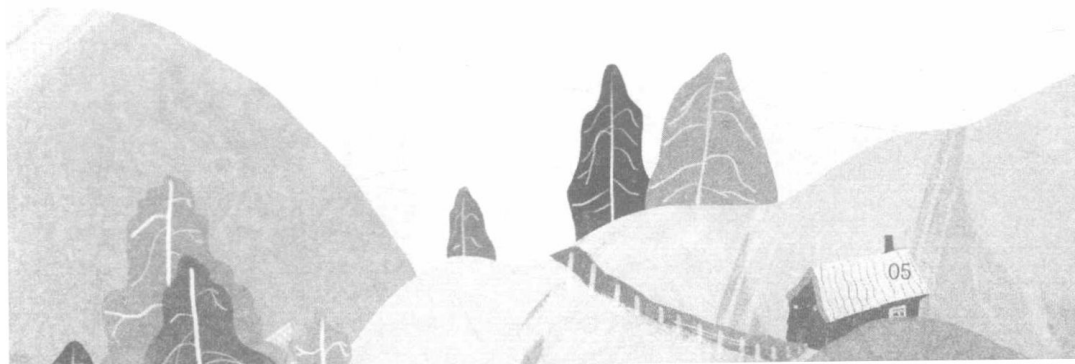
苏岑没有回答。他又拿出自己的手机，内屏整个是碎的。

“总是吵架，就摔成了这样！”

那晚，他执意带着苏岑去海边玩。两个人坐在沙滩上聊天，海浪一排一排地涌过来，触碰在脚丫上。

她好像很久没有和人这么聊过天了。零零星星的童年趣事，刚毕业时的青涩，爱过恨过的人。他们肩并肩坐着，年龄好像忽然飘到了很远的地方，有一点躁动，有一点心动。

有种特别青春的感觉。



幻想日记 /229

她拉上窗帘在镜子前观察自己，尝试学着像锦年一样抚慰自己，学着锦年闭上眼睛去想象不同的男人，班里的男同学，她喜欢过的男孩子、男老师。想着想着自己都笑了，觉得书里说的都是骗人的。她又试了几次，在夜里，脑海里不知怎么浮现出楼下那位“金城武”的脸，她吓了一跳，急急忙忙停了下来。可那张脸却始终挥之不去，他刚剃过的青色的胡茬、半长不短的头发，好像着了魔似的持续出现。苏瑾没有办法，索性也就不再克制，而那不得要领竟然就变得舒服了起来。

身体的吸引力是如此原始，原始到完全不需要任何理由。十五岁的苏瑾还没能意识到这一点，她不明白她明明喜欢过那么多男孩子，为什么偏偏是他？这不明白一下子就勾起了她的兴趣和好奇心，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在她心里悄然变化着。

水妖挑米 /249

我没法说话，渐渐失去了意识，朦胧中觉得水里激起了一朵小花儿，有人拖着我的胳膊往上走。记不清过了多久，我重新睁开眼睛，映入眼帘的还是那个女孩。她穿着一袭白色布裙，头发湿漉漉地搭在胸前，眨巴着大眼睛，好奇地打量着我。

我已经在岸上了，咳了几声，吐出一大口口水，我问：“你是不是水妖？”她没有回答，我又问：“你是不是住在池塘里？”



与×先生有关
的
纯白青春





1

罗曦的初中是在小镇念的，小镇离城里有五十公里的距离。15块钱的车票，她总共去过两次，坐着环城公交车，看四周高楼林立，和小镇确实有着天壤之别。

出于一种小镇少女的惶恐感，她不太喜欢那里，站在车水马龙、霓虹四起的路上，她觉得自己说话不合时宜、打扮不合时宜，怎么看都带着点儿土气。可是她又不得不去。重点高中就在城南那块地方，在那所高中读书，等于是把一只脚跨进了大学的校门。

老爸老妈说了，罗曦是他们的希望：“罗曦将来念大学，找个好工作，接爸爸妈妈享清福。”

罗曦拍着胸脯保证：“没问题，到时候让你们顿顿吃海鲜！”爸爸妈妈听了笑得嘴都合不拢。

有多少少年曾怀抱着这样的信念却又被现实击打得粉碎？至少罗曦是，去重点高中报到的第一天，她的满腔豪情就变得无比沮丧起来。寝室里的同学们都在讨论假期去了哪里玩：香港、澳门、希腊或是北欧。唯有罗曦低着头。

“你呢？”有同学问她。她走神了，想象着香港、台湾是什么样，一不留神，竟脱口而出：“澳门！”

一说出这个词，把她自己都吓了一跳，可不等她解释，大家就问开了。

“澳门好玩吗？”

“有赌场！”

“你还去赌场啦？”

罗曦慌了神，搜肠刮肚，回忆在地理、历史书上看到过的一切。一个谎就这样越扯越大，扯得自己整张脸涨得通红。

谈话结束的时候，罗曦明白了两个道理：第一，如果这个世界上真的有上帝、佛祖、真神安拉，那他们一定都是喜欢捉弄人的家伙，偏偏把一票养尊处优的高干子女和她分在一个宿舍；第二，大多数时候，虚荣都是可以被原谅的，因为它身不由己。

罗曦向来讨厌虚荣的人，可没想到的是，在这样的场合，自己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虽说误会，可误会也能解释清楚，但她没有，她小心翼翼地维护着那个误会，生怕自己与她们错失在一个水平面上。而且，她悲哀地发现，在这个世界上，很多人无须念大学、找好工作，就已经能过得这样风生水起。

离开学还有三天的时间，罗曦又回到了小镇，她跟妈妈说，她想买一件好看一点的衣服。她声音很小，头低着，就像做错了事情一样。

2

罗曦的妈妈是做家政的，说白了也叫钟点工，而罗曦的爸爸在小镇一家工厂的流水线上工作，家庭情况说不上太坏，但也绝对不好。不过妈妈还是答应了罗曦的要求，带了五百块钱，领着罗曦去了商场。

商场的衣服琳琅满目，每一件都那么精致，罗曦摩挲着它们，看了又看，可一件都没试。

“不知道现在的物价是怎么了，居然一件比一件贵，不过是条连衣裙，几尺的布，居然要六百多块！”

罗曦的妈妈一边看，嘴里一边啧啧地叨念。叨念到后面，罗曦索性拖着妈妈的手走了。

“妈妈，我们不买了！”

妈妈没说什么，和罗曦一起回了家。第二天下班回来，妈妈拿出了一条很漂亮的裙子，裙子是白色的，两层，底下还有蕾丝花边，穿在身上轻轻转起来，会呈现出一个好看的花苞形状。

“真漂亮，妈妈，你在哪里买的？”

妈妈没有回答。

裙子的下摆有一块茶色的污渍，罗曦看了一眼就明白了，这应该是一件处理货，她也不再多问。妈妈用漂白剂帮她把裙子洗了一遍，茶色的污渍淡了不少，不仔细看应该看不出来。

罗曦穿着这条裙子站在镜子前，头发挽起来，又放下来，身子坐下去又站起来。她怎么就这么好看呢？

她高傲地抬着头：“哼，我要是每天穿成这样，一点儿也不比她们差！”

整理行李的时候，罗曦把这条裙子放在行李的最上面，整个行李箱的档次顿时就高了不少。第二天，她拖着它们正式搬进学校宿舍。

那是一所全寄宿管理的重点高中，能进这所学校的人要么是成绩极好的尖子生，要么就是关系户。罗曦当然属于前者，以第一名的成绩考入这所高中，因为这个原因，罗曦所在的寝室自然也就成了关系户们的热门寝室。能和这样的尖子生待在一起，还愁孩子的成绩上不去吗？家长们都这样想着，于是争先恐后地把自家孩子往这个寝室里塞，一票养尊处优的高干子女就这样和罗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当然，这一切都是罗曦后来才知道的。

罗曦把行李箱打开，把衣服叠进柜子里，她拿起那条新的白色裙子抖了抖，下铺的曹丽凑了过来，然后突然大叫起来：

“哇！这是 DKNY 的裙子呀！”

曹丽的叫声又吸引来了罗曦对床的徐咪和李洁。徐咪仔细端

详了片刻，她指着裙子上的那块污渍，眼睛瞪得老大：“你这条裙子，从哪里弄来的呀？”

罗曦没想到她会这么问，一下子吞吞吐吐说不出话来。

“我……妈妈给我买的。”

“可是，我有一条一模一样的裙子……”

3

徐咪坚称自己有一条一模一样的白色 DKNY 连衣裙，是上个假期去美国带回来的，因为裙子下摆弄到了酱油，所以再也没有穿过，放在橱子里，前两天才发现找不到了。

“你这条裙子，怎么和我的那条这么像？连污渍都一样。”徐咪问罗曦。

罗曦心里怦怦乱跳，她不知道老妈是从哪里弄来的这条名牌连衣裙，按理说，也不该这么巧，她低下头来默不作声。

徐咪见状便问得更急了。

在一旁的曹丽连忙过来打圆场：“一模一样的裙子不奇怪啦，弄到污渍也正常嘛！谁叫我们这么有缘分呢？”

罗曦仍然沉默，徐咪皱着眉头：“可是……”

“可是就算你的裙子丢了，也不至于怀疑是她去你家拿的吧！”一直不发话的李洁说话了，“你们原来认识吗？”

“呃……”徐咪这才想起来事情的关键，不好意思地吐了吐

舌头，“我是怕有人偷了我的裙子，跑去坑人嘛……”一边说，一边坐回到自己的床上。

罗曦对着橱门，不知为什么，有点儿想哭。

吃饭的时候，她借口头疼就没和她们一起去，自己抱着书本去了教室自习。

教室里没有人，她给妈妈打了个电话，询问妈妈裙子的来历。妈妈说，那条裙子是一个做家政的同事给她的，说是那家女主人嫌染了颜色不能穿，扔掉的。

妈妈后来又说了什么，罗曦没听清楚。她匆忙挂断电话，眼泪哗啦哗啦地流，有一点屈辱，有一点羞耻感。

她穿的裙子，是舍友的妈妈帮舍友扔掉的。这世上偏偏有这样巧又这样不体面的事情，她只是希望自己和她们看起来一样，凭什么搞得这么难堪？

她觉得自己就像是童话里的灰姑娘。

可灰姑娘还有水晶鞋、南瓜车，灰姑娘的魔法只是会在十二点之前消失，而她连魔法都没有！

罗曦越想越难过，越难过越哭，越哭越大声，直到有人拍了拍她的肩膀，她没有理会，好半天才抬起头来，但那个人已经走了，桌上留下了一张纸条：你为什么哭？

写纸条的是个男生，背影高高的，罗曦没看清楚，她撇了撇嘴，随意在纸条的后面写了五个字：因为没有钱。

然后罗曦又把纸条塞进了抽屉里。

第二天纸条不见了，抽屉里多了两颗包装成金元宝的巧克力，旁边还有个笑脸：送给你。

那是一个公共自习室，谁都可以来，谁都可以走，罗曦握着巧克力，心里有些异样的感动。她不知道那个男生是谁，可还是提起笔来，郑重地在纸条上写下了三个字：谢谢你。

那之后，罗曦每天晚上都会去那个自习室上自习。

而那条白色连衣裙，罗曦再也没有穿过。

4

罗曦管写字条的男孩叫X先生，一开始他们是传纸条，后来就改成了写信，信件仍然放在自习室第一排的第三个抽屉里，他们几乎每天都写。

“这年头还有人用信件交流？”徐咪看着趴在寝室桌子上写信的罗曦，忍不住惊叹道。

罗曦不理她，自顾自地埋头写着。

自从上次的连衣裙事件后，两个人就不怎么说话了。

徐咪觉得过意不去，有几次主动跟罗曦讲话，罗曦也冷冰冰的。

她心里积攒着一些东西，这东西无比脆弱，只能用伪装的强悍来保护。可徐咪不知道。徐咪只觉得罗曦小心眼儿，难以接近。

“不就是一点儿误会吗？她至于这么高傲，天天对我摆臭脸色吗？”徐咪私下里和寝室里的人说。